

老农公路晒麦子被撞身亡

案发十几小时后,民警将肇事逃逸者抓获归案

6月9日傍晚,青岛市城阳区66岁男子刘某与老伴收割完自留地小麦后,老伴回家做饭,而刘某上了公路收拾白天晒的小麦。刚收到一半时,随着“砰”的一声巨响,刘某倒在血泊中身亡,肇事车逃逸……

文/片 本报记者 张晓鹏
通讯员 刘春芳 胡永绪

红色三轮摩托车 撞人后逃逸

6月9日晚9时22分,城阳公安110指挥中心接到一群众报案称,在李仙庄村南马路处,一个老人被撞,撞人的红色三轮摩托车逃逸。

接警后,城阳交警大队交通事故处理科民警第一时间赶赴事发现场。经城阳120急救中心人员检查后确认,老年男子已经当场身亡。

经现场勘查,民警发现受害人躺在路西侧血泊中,身旁公路上晾晒了一摊十米乘五米的小麦,旁边有一把铁锹,路西侧还停放一辆人力三轮。据现场情况,晾晒的小麦刚收了一半,显然老人在收麦子过程中发生了交通事故。事发晚上没有路灯,虽然过往的车辆、行人稀少,但是民警还是寻访到了一名群众。

“我当时骑自行车跟在一辆三轮车后边,亲眼看到这辆三轮车将行人撞倒后,车没停就跑了。我通过对行车辆灯光看清了是一辆红色三轮车,我就报了警。三轮车由于本身没有灯光,车辆号牌没看清楚。”目击群众称。

警方通过监控 发现肇事车

追查肇事嫌疑车辆,与时间赛跑是破案的关键。当晚,根据掌握的三轮车特征线索,民警确立了“以车找人”的方向。通过肇事现场周边公路监控,民警发现一辆没有车灯的红色三轮车沿公路往东行驶。该车与群众提供的线索相吻合,有重大嫌疑。通过监控,民警看清了三轮车后车牌为鲁GG7××,及时调取了车主信息和手机号码。此时,已经是深夜12时左右,车主电话虽然打通了,但是没有应答。

因案情重大,次日,城阳交警大队立即成立“6·09”重大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侦破专案组,全力

侦破此案。

民警兵分二路,一路对三轮车车主展开调查取证,另一路从肇事现场周边调查取证。

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流逝。此时,大家的心情特别沉重,10日上午,负责调查三轮车主的民警向专案组汇报了一个重要情况:去年3月,车主将三轮车卖给了济宁市汶上县一个30多岁的男子胡某,胡某好像在城阳区上马街道摆小摊。专案组立即将二路人员并为一路,带着调取的三轮车图片,集中力量从上马街道摆摊的小贩入手,展开调查。

当民警走访调查到水果摊处时,一名群众提供了一个有价值的信息。“这辆三轮车好像是暂住上马街道某社区的胡某的,他每天都来卖水果,今天没来。”一名水果摊摊主讲。

民警急忙赶到该社区,将躲藏在出租屋的胡某抓获归案,并将藏于邻村其朋友处的肇事三轮车扣留。

肇事者曾回现场 打听消息

胡某到案后极力不承认犯罪事实。最终,在民警强力攻势及证据面前,胡某交代了“6·09”肇事逃逸的犯罪事实,经警方认定,胡某负事故的全部责任。10日,胡某被警方刑拘。

据了解,胡某37岁,小学文化程度,济宁市汶上县人,暂住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现在城阳区某公司打工。发生事故的三轮摩托车,是去年在城阳花了3200元买的,没审车也没有保险。

6月9日晚8时左右,胡某无驾驶证驾驶该三轮摩托车去找朋友玩。途中,因当时马路上没有路灯加之三轮车没灯,胡某听到“砰”的一声,感觉是撞到了什么,但没有停车就逃回暂住地。次日早晨,胡某骑着三轮摩托车到案发地打听,得知一个收麦子的老大爷被撞了当场死亡。胡某急忙骑三轮车从现场逃到邻村朋友处将肇事三轮车藏好,继续回暂住地躲藏。

随着小麦进入收割期,城阳交警大队提醒广大群众,切勿在公路晒农作物,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城阳李仙庄村南马路事发现场。

相关链接

滨州清理“马路晒粮场”30余处



滨州交警联合交通、公路、城管执法等部门开展“打场晒粮”专项整治。

文/片 通讯员 牛琨
本报记者 王忠才

进入6月上旬,逐步进入麦收阶段,各地不少农民将城乡道路当成了晒粮场。

济南市市民张先生说,他端午假期回老家日照市五莲县叩官镇,镇中心的大马路东端有不少村民在打场晒粮。不但道路被挤占了很大

一部分,而且村民们都在马路上干活,车辆来来往往非常不安全。同时,由于路上晒了一层小麦粒,车辆走在上面,感觉刹车都不好使,驾驶危险性大大增加。

把马路当成晒粮场的情况,在滨州同样存在。因此,为进一步预防和减少城乡道路交通事故,最大限度改善城乡道路通行环境,近日,滨

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经济开发区大队紧密结合辖区实际情况,本着“早宣传、早发现、早制止”的原则,在辖区外环路,联合各办事处、交通分局、公路分局、城管执法部门,开展“公路打场晒粮专项整治”活动。

活动中,执勤民警分片、分段进行专项治理,对辖区主干道进行不间断巡查,及时制止占用道路打场晒粮,采取延长巡查时间、加大巡查密度等方式,对重要路段重点时段实行不间断拉网式清理。同时,民警不间断地向群众宣传《交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讲解公路打场晒粮的危害及严重后果,增强群众遵守法律法规的自觉性。

此次专项治理活动,出动警力30余人次,悬挂横幅标语10余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清理违规占道打场晒粮点30余处,有效地保障了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逾期不年报 后果很严重

山东省工商局提示您: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暂行办法》《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暂行办法》的规定,凡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领取营业执照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应于2016年6月30日前通过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报送2015年度报告。

对于未按规定期限年报的市场主体将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标记经营异常状态,并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向社会公示。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在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国有土地出让、授予荣誉称号等工作中依法予以限制或者禁止。希望广大市场主体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报送年报,以免影响您的经营。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6月13日

两岁女孩被大货车轧掉左腿 已截肢,6天了仍处于昏迷状态

本报泰安6月12日讯(记者 路伟) 泰安市东平县东平镇西豆山村一名两岁女孩在路边被一辆大货车轧掉左小腿,6天过去了,女童仍未脱离危险。

7日,一段视频在网上广泛传播:一名中年女子怀里抱着孩子坐在一堆麦秸上,手死死地攥着孩子的左小腿,在女子旁边则放着一个包和孩子的鞋。女子称一辆车将孩子的左小腿轧断,她们正在焦急地等待救护车。孩子在女子的怀中一动不动。

齐鲁晚报记者联系到被轧断腿的孩子的家人。孩子的父亲李善勇说,被轧女孩是其女儿恩惠,今年只有两岁,是他唯一的孩子。李善勇和妻子在烟台打工,孩

子平时跟着爷爷奶奶生活。

李善勇说,此事发生在7日上午10点半左右。当时,恩惠的奶奶领着孙女去地里找爷爷,一辆大货车开过来,“当时我拉着她的手,货车开过来时手一松,我直接跌在草里了。”恩惠的奶奶说,她起来后发现孩子的小腿没有了。

一名目击者打了120求助。救护车赶到现场后,将恩惠送到医院抢救。恩惠的左腿没能保住,截肢后一直在重症监护室。

“现在孩子仍处于昏迷状态。”李善勇说,看着孩子这么受罪,他们一家人特别难受。除了腿部受伤,恩惠的脑部伤势也挺严重。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

“意外发生在10点多,为什么救护车12点多才到?”李善勇质疑。据上述目击者介绍,意外发生后救护车迟迟不来,他就拨打了120。从120指挥中心调度中心了解到,当天他们只接到过中午12点多的求助电话。恩惠的家人认为,肇事司机未及时拨打120导致延误了小恩惠的救治。

此事发生后,迅速在网络上传播开来,不少热心市民来到医院送上善款,但是恩惠的家人婉言谢绝了。“我们现在最需要的是能找到治好孩子病的医生。”恩惠的家人说。

东平交警部门介绍,肇事车辆是一辆空载的货车。目前,该案正在处理中。